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1	七股區	篤加國小	徐○慧											●		●					
2	七股區	篤加國小	唐○宸											●		●					
3	中西區	永福國小	劉○妤									●	●	●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教學觀察表的具體事實摘要敘述方為正解)。 2. 觀察後回饋紀錄表內容應與教學觀察表有所連結。	
4	中西區	永福國小	蕭○欣											●		●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5	中西區	永福國小	王○鶯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2. 教學觀察表和觀察後回饋紀錄表不全，有缺頁。	
6	中西區	永福國小	陳○慧					●	●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2. 教學觀察表紀錄應加強具體事實摘要敘述。	
7	中西區	永福國小	楊○雁		●				●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教學評量方式應對應學習目標和說明評量方式之內容與作法。 2. 教學觀察表紀錄應加強具體事實摘要敘述。	
8	中西區	南大附小	王○晴													●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9	中西區	南大附小	鄭○華		●									●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教學評量方式應對應學習目標和說明評量方式之內容與作法。 2. 教學觀察表紀錄可再加強具體事實摘要敘述。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10	中西區	南大附小	胡○琪					●	●								●			1.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2. 教學觀察表紀錄應只紀錄教學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不宜出現觀察情境與觀察者的評價。	
11	中西區	南大附小	吳○蘭		●												●			1. 學習目標敘寫有誤；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2. 教學觀察表紀錄應只紀錄教學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不宜出現觀察情境與觀察者的評價。	
12	中西區	南大附小	吳○眉	●														●		認證表格有誤	
13	中西區	南大附小	邱○瑩											●	●					學習目標敘寫有誤；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14	中西區	南大附小	陳○璋					●	●									●		1. 學習目標敘寫有誤；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2. 教學觀察表紀錄應加強具體事實摘要敘述。 3. 認證表格有誤。	
15	中西區	南大附小	張○涵													●				學習目標敘寫有誤；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請參考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中的指標/檢核重點中內涵說明加以改寫。	
16	中西區	南大附小	陳○心													●					
17	中西區	進學國小	李○蓉													●					
18	仁德區	虎山實小	彭○雨													●					
19	北區	賢北國小	顏○瑜													●					
20	永康區	五王國小	陳○婷													●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36	永康區	永康國小	洪○玉												●						
37	永康區	永康國中	郭○君				●	●	●								●				
38	永康區	永康國中	尤○欣				●	●	●								●				
39	永康區	永康國中	曾○蓁				●	●	●					●			●				
40	永康區	永康國中	沈○秋		●								●	●			●				
41	永康區	永康國中	邱○甄					●	●				●	●			●				
42	永康區	永康國中	林○涵															●		認證教師應為回饋者。	
43	永康區	永康國中	張○瑄															●		認證教師應為回饋者。	
44	安平區	安平國小	魏○節												●						
45	安平區	安平國小	楊○男												●						
46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李○萍		●			●				●	●	●			●			1. 觀察前會談紀錄公開授課目的說明未具體明確敘明。 2. 在觀察紀錄表的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上，內容過於精簡，未具體描述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行為。 3. 觀察後會談內容過於簡略，未能依觀察進行對話，並具體詳實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及未來可行的專業發展方向。	
47	安平區	金城國中	徐○芳		●											●				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	
48	安平區	金城國中	張○怡												●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49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洪○惠												●						
50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朱○憲			●											●			1.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 2. 在觀察紀錄表的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上,未具體描述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行為。	
51	安平區	金城國中	許○富						●									●		1.認證人員應為回饋者,而非授課教師,請重新送審。 2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觀察焦點應具體描述想要觀察的師生行為。	
52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林○瑄			●											●			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	
53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林○真												●						
54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陳○佳			●											●			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	
55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郭○涵			●											●			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第1項公開授課目的內容遺漏未寫。	
56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陳○月			●				●								●		1.在觀察前會談紀錄內,有關學習目標,請依課程內容撰寫合適目標,而非條列學習表現指標。第1項公開授課目的內容遺漏未寫。 2.教學觀察表未具體敘述師生間具體的互動行為,導致陳述內容過於精簡。	
57	安平區	金城國中	紀○萍												●						
58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陳○嫻							●				●				●		1.在觀察紀錄表的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上,內容過於精簡,未具體描述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行為。 2.觀察後會談內容過於簡略,未能依觀察進行對話,並具體詳實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及未來可行的專業發展方向。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焦點之問題。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59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郭○秀	●														●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請重新送審。	
60	安平區	金城國中	蘇○婷						●				●	●				●		1.在觀察紀錄表的具體事實摘要敘述上，內容過於精簡，未具體描述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行為。 2.觀察後會談內容過於簡略,未能依觀察進行對話，並具體詳實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及未來可行的專業發展方向。	
61	安平區	金城國中	謝○雯													●				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62	安平區	金城國中	周○玲													●				1.檢核表填寫的教學日期，應為114.05.01。 2.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3.觀察後會談宜在觀察後三天內完成。	
63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鄔○恩													●				1.觀察前會談表-三觀察焦點請擇要選擇1~2項即可，而非全部指標。 2.觀察紀錄表-事實敘述不要太籠統，宜再具體。	
64	安平區	金城國中	陳○玲														●			1.檢核表填寫的教學日期，應為114.05.05。 2.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3.教學觀察表-A2、A3指標，請再補充具體事實。A3指標請具體書寫學習策略。 4.觀察後會談表-三、無法看出是收穫還是成長方向，請寫出彼此收穫及成長方向。	
65	安平區	金城國中	吳○琪													●				觀察前會談表-三觀察焦點請擇要選擇1~2項即可。	
66	安平區	金城國中	李○蕙													●				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67	安平區	金城國中	吳○熙													●				1.教學觀察表-A-4宜再提供更多事實。 2.觀察後會談表-三、請寫出成長方向。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焦點之問題。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68	安平區	億載國小	江○儀													●				1.教學觀察三部曲，不宜在一天內完成。 2.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69	安平區	億載國小	吳○潔													●				1.檢核表填寫的觀察前會談日期，應為114.09.20。 2.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3.觀察焦點宜再聚焦。	
70	安南區	九份子國(中)小	黃○瑩														●			觀察後會談:三是分享教學觀察後雙方收穫及擬訂教學者專業成長方向，並非評斷教師教學，請再修正。	
71	安南區	九份子國(中)小	羅○銘														●			觀察後會談:三是分享觀察後雙方收穫及擬訂教學者專業成長方向，請再補述教學觀察後雙方收穫。	
72	安南區	九份子國(中)小	沈○穎														●			觀察後會談:三是分享教學觀察後雙方收穫及擬訂教學者專業成長方向，並非評斷教師教學，請再修正。	
73	安南區	長安國小	何○諭														●			1.教學觀察書寫方式不夠具體，另請增加B-1的事實敘述。 2.觀察後會談三，請寫出教學者專業成長方向。	
74	官田區	嘉南國小	林○芬														●			1.觀察前會談表-非僅列出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請將三者轉換為學習目標。 2.觀察後會談三，請寫出教學者專業成長方向。 3.教學觀察三部曲於7天內完成。(無須再修正送審資料日期)	
75	東區	勝利國小	連○華														●			1.觀察前會談表-請根據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重點轉化為學習目標。 2.觀察焦點應扣到教學現場中教師的教或學生的學。 3.觀察後會談三，請寫出相互在教學觀察後實際的收穫與啟發(實際的觀察心得)。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教學觀察表			回饋會談紀錄表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待修正內容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複審	重新送審	不通過	備註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焦點之問題。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76	東區	勝利國小	陳○君					●									●			1.觀察前會談紀錄表中學習目標所填為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建議轉化為學習目標；觀察工具請填寫清楚。 2.觀察焦點為學生互動、教師教學歷程及學生實務行動，但教學觀察紀錄內容未能針對觀察焦點收集資料。 3.回饋會談部分未能針對觀察焦點給予回饋。	
77	東區	勝利國小	黃○瑩												●						
78	東區	勝利國小	吳○穎												●						
79	東區	勝利國小	林○慧			●		●									●			1.觀察前會議紀錄表中教學評量方式與觀察工具未填。 2.觀察焦點為學生學習狀態、參與程度與組間互動，但教學觀察紀錄內容未能針對觀察焦點收集資料。 3.回饋會談部分未能針對觀察焦點給予回饋。	
80	東區	勝利國小	劉○慈												●						
81	南區	志開實小	鄒○芳															●		認證教師應該是回饋人員非授課教師，請重新送審。	
82	南區	省躬國小	周○婕					●									●			1.觀察焦點有多項，觀察紀錄表建議依觀察焦點收集客觀資料，非評價。 2.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請依觀察焦點進行回饋。	
83	南區	省躬國小	邱○玲												●						
84	將軍區	鯤鯓國小	劉○江					●									●			1.觀察焦點有三項，觀察紀錄表建議依觀察焦點收集客觀具體事實資料，未見相關觀察資料收集。 2.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請依觀察焦點進行回饋。	

臺南市113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第一次審查總表

基本資料				表件使用	觀察前會談記錄表 待修正內容			教學觀察表 待修正內容			回饋會談紀錄表 待修正內容					審查結果					建議
編號	區	學校	姓名	非本學年度認證表格(重新送審)	1. 觀察前會談、預定入班觀察及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表內容敘寫不夠完整、過於簡略或有誤。	3. 所選擇之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無法扣合。	1. 教學觀察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教學觀察記錄內容非客觀具體事實或未針對觀察焦點作具體事實記錄。	3. 觀察紀錄表檢核重點的敘寫有誤或過於簡略。	1. 回饋會談時間敘寫邏輯有誤或不全。	2. 記錄內容不夠具體、過於簡略或與教學觀察紀錄不符。	3. 未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4. 未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 未能敘寫對教學者未來的專業成長方向。	通過	修正後通過 (校內複審即可，無須再送教專中心)	修正後複審 (送教專中心)	重新送審 (送教專中心)	不通過	備註
85	麻豆區	安業國小	郭○玲												●						
86	新化區	正新國小	黃○儀												●						
87	歸仁區	歸仁國小	林○靜												●						
88	歸仁區	歸南國小	鄭○綸					●				●					●				1. 觀察焦點針對三組學生觀察，觀察紀錄表未充分依觀察焦點收集三組學生收集客觀具體事實資料。 2.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請依觀察焦點進行回饋。
89	鹽水區	埤頭港國小	賴○翔		●											●					觀察工具請清楚敘明。
90	鹽水區	埤頭港國小	何○嬪					●				●					●				1. 觀察焦點是學生是否能理解老師指示並執行任務，觀察紀錄表未充分依觀察焦點客觀具體事實收集資料。 2.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請依觀察焦點進行回饋。
總計															33	18	32	7	0		